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人民政府文件

青朱府〔2023〕13号

关于2023年朱家角镇综合整治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企事业单位、机关各科室、工业园区：

为全面构建整洁、有序、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更好地服务“三个国家战略”和助力青浦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2023年度青浦区综合治理工作要点》要求，结合朱家角镇镇情实际，进一步提升区域综合治理水平，不断深化整治成效，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人民城市”重要理念，坚持弘扬“比学超越”“抢拼实善”精神，全面落实“挂图作战”要求，进一步拓展整治区域领域，创新工作方法，健全工作机制，巩固综合整治工作成效，强化常态

长效管理，促进全镇综合整治更加精细、更加精准、更加精致，全面提升城市环境面貌，更好地服务“三个国家战略”和助力朱家角镇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继续深化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按照区级销项管理要求，全面完成库内自建房结构性安全隐患点位整治任务；二是加强动态排查整治，严格落实长效管理；三是结合乡村振兴、美丽乡村、美丽家园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继续全区域内推进村居“围合划片”管理。四是加强自建房建设监管力度，引导农村村民建设或翻建宅基房时，使用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队伍，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管理，防止出现擅自改变图纸建设和超面积、超高度、超层数等“长高长胖”问题发生。

（二）全力推进“群租乱象”专项整治行动

通过“群租乱象”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群租房违法违规行为，改善租赁市场秩序，提升住房租住环境，减少因群租而产生的住房、治安、消防、电气等安全隐患，建立健全群租房管理长效机制。

一是群租房源和居住人员底数清、情况明，出租房源发现登记率达100%，租住人员信息登记率达100%，以营利为目的转租的个人登记备案率达100%，“群租乱象”整治完成率达100%，安全管理基础工作明显加强。二是涉及群租房违法违规行为得到

严厉查处。三是出租房中的住房、治安、消防、电气等安全隐患显著减少，重大安全隐患整改率达到 100%。四是积极开展“无群租小区”和“无群租村居”创建，出租房安全管理责任得到有效落实，安全管理资源和力量得到有效整合，常态长效管理制度机制得到健全完善。

（三）违法建筑得到稳步治理

一是拆除区里下达朱家角镇拆违任务量 203 个点位，总计 9924.63 平米。二是严防严控在建违建的产生，持续加强巡查力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劝阻、及时制止、及时拆除，确保新增违建零增长；三是妥善处置 12345 平台举报投诉件。四是数据库内 835 处，65140.71 平米的存量违建得到逐步拆除。五是紧盯区级厂库房督办点位整改。六是继续推进河湖沿岸和乱占耕地违建专项整治。对区下达的 32 处河湖沿岸整治点位和 6 处违法用地点位进行排查和分解，做好整治计划，明确整治时间。

（四）不断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一是指导各村居扎实推进人居环境治理，全面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提质升级；二是进一步加大人居环境督查力度，季度全覆盖督查、月度抽查、无人机飞行检查相结合，督导村居做实人居环境常态长效管理。三是继续提高人居环境村居的 A 档率。全镇 46 个村居：每季度 A 档率争取达到 20 个；B 档 26 个；全年 A 档的村居不少于 15 个；力争无 C 档或 D 档村居。

（五）大力整治公共安全地块

完成 2 个区级重点公共安全整治地块工作：佐海工贸和固顿化工。违建总面积为 6439.786 平米。涉及违建、环境脏乱差、乱拉线等违法违规问题。争取 9 月底全面完成腾退工作。

（六）无违建示范街镇、零违建居村创建

根据全镇违法建筑治理状态实际，一是朱家角镇成功创建市级“无违建示范街镇”。二是成功创建“零违建”居村（山湾村、山海桥村、陈家汇居委会）。

（七）全面推进绿色社区创建

一是申报珠湖居委会为国家级绿色社区创建单位；二是申报创建村为市级绿色社区创建单位；三是申报水产村、新胜村、陈家汇居委会、浦泰居委会、滨湖居委会创建为区级绿色社区创建单位，全面创建达标。四是全面巩固 2022 年已创建达标的村居委会落实长效管理工作，持续改善，营造清新、洁净、便捷、优美的社区环境。

三、工作措施

（一）进一步强化工作机制

一是坚持做强机构。成立朱家角镇综合整治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调整了内部机构设置，分别设立督查考核组、综合协调组、整治推进组、执法保障组，特别设立朱家角专班及沈巷专班、群租乱象整治小组、自建房安全整治小组、违建巡查组，全面推进综合整治各项任务。二是坚持挂图作战。朱家角镇按照区综合整治办“6 大类 17 项”总体工作任务和要求，将我镇群

租乱象专项整治、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人居环境常态管理、违法建筑治理、公共安全地块整治、绿色社区创建等区政府重点工作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和细化，实施挂图作战，落实销项管理。三是坚持会议推进。坚持每周例会、季度现场推进会和专项工作协调会，交流经验，通报情况、分析问题、研究对策、部署工作、明确要求、强力推进。四是坚持有机结合。将朱家角镇综合整治办牵头的工作任务与征收补偿、土地减量、违法用地治理、水环境治理等相关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共同推进，实现“成效叠加、成果共享”。五是坚持联合执法。针对企业和个人在群租乱象、公共安全整治地块、重点类型违法建筑、自建房安全管理等突出问题拒绝配合整改要求的，会同我镇公安、市场监管、城管、水务、消防等多个执法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合力攻坚。

（二）进一步严格督查督办，夯实主体责任。

一是注重成效运用。注重季度全覆盖督查、月度抽查和无人机飞行检查结果应用，对出现严重回潮和降档的村居予以约谈和问责，对摘牌的村居取消本年度常态长效管理奖补资格。二是加大督办力度。坚持实事求是、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加大对复查检查发现的重点问题、领导批示、媒体曝光和反复投诉的重点案件实施督办，并将督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三是加大约谈力度。村居出现严重滞后、懈怠、拖拉、推诿等严重影响全镇综合整治任务推进的、或因工作失责导致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或完成综合整治任务后失管失控、回潮反弹严重等情形等，由镇综

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村居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约谈问责，严禁渎职和“走过场”现象。

（三）进一步拓展宣传方式，营造浓厚氛围。

一是持续开展集中宣传活动。通过在社区广场设立集中宣传点，播放综合整治宣传片、发放宣传品、宣传折页和接受群众咨询投诉等方式，宣传综合整治的目的意义、目标任务、工作举措等内容。二是借助“朱家角发布”、“朱家角组工”等平台，开展在线主题宣传、有奖问答、问卷调查等活动。三是持续开展“绿色青浦是我家，综合整治靠大家”群众大讨论活动，倾听民意、集思广益。四是持续开展“书记沙龙”活动，通过观摩、讨论，进一步统一村居领导思想，学习借鉴好的经验做法。

四、实施步骤

（一）梳理摸底，制定计划（3月底前）。

全面梳理年度目标任务，分解下达目标任务量，形成挂图作战项目，制定年度重要工作挂图作战安排表。研究制定2023年度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制定2023年度朱家角镇综合整治工作年度考核办法及考核细则。

（二）集中整治，完成创建任务（10月底前）。

按照挂图作战要求，集中开展群租乱象专项整治、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人居环境、生态环境、公共安全地块整治及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和集中开展各项创建任务。

（三）常态管控，强化考核（12月底前）。

全面巩固我镇综合整治治理成效，年底接受区级考核。对各村（居）综合整治工作落实情况、长效管理进行评估考核。

五、工作要求

（一）要强化意识，高度重视。

各村居要切实把综合整治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列入年度重点工作，按照“比学超越”“抢拼实善”和“挂图作战”要求，全面扎实推进整治行动和长效管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专项督查，对重视不够、责任不到位的相关单位予以通报。要深入开展多渠道、全方位、深层次的宣传发动，引导和动员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参支持和参与整治行动，形成良好的整治氛围。

（二）要统筹兼顾，密切协作。

各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行业职责，各村居、工业园区要切实履行好属地管理职责，主动对接上级职能部门，在重点、难点问题上要加强统筹协调、整合力量、积极主动、合力推进，形成高效率、精准化的问题解决机制，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三）要坚持不懈，落实长效。

要坚持标本兼治的原则，坚持不断梳理综合整治中新发现的问题，深入剖析、查遗补漏、补齐短板、进一步扩大整治领域和整治成效。

（四）要持之以恒，宣传造势。

广泛宣传综合整治方案、治理政策、治理意义、治理重点，形成良好的治理氛围。广泛宣传违法建筑、私拉电线、楼道堆物

等违法违规行为所带来的巨大安全隐患和法律后果。广泛发动群众，宣扬正面典型、曝光反面典型，最大限度争取群众理解、支持和参与，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局面。



(联系人：沈继勇

联系电话：18901701379)

青浦区朱家角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24日印发